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科学〔2024〕20号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组织申报 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5年度课题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厅属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强教育宏观政策战略研究，更好地服务我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决策，经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决定启动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畴

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课题设立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类）、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类）、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类）。课题面向全区教育工作者、科研工作者征集，原则上不接受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的教改类课题的申报。

二、研究要求

（一）研究内容

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类）的选题应以《选题方向》（详见

附件2)为指引,立足广西实际,在研究视角、方法和重点等方面进行具体设计。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类)和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类)的选题可以自行设计。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课题研究应遵循正确的教育研究方向,体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可行性。基础研究要求具有一定的原创性、开拓性和学术价值,应用研究要求具有现实针对性、创新性和后期应用的参考价值。研究做到服务决策、指导实践、创新理论、彰显特色,切实促进我区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 研究周期

课题要求在3年内完成,研究期限自课题获批立项之日起计算。如已达到结题成果要求,申请结题时研究期限最短不少于1年;如尚未达到结题成果要求,可申请延期一次,整个研究期限最长不超过5年。

(三) 成果要求

在申请结题时,每项课题均需按照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要求提交《结题申请书》(含研究总报告)和已完成的预期阶段性成果等结题材料。获批立项课题的预期阶段性成果要求为: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类),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为高校的,需在北京大学图书馆所确定的中文核心期刊中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1篇或出版专著不少于1部,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为其他单位的,需在国内省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中公开发表论文不少于3篇;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类)需在国内省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中公开发表论文不少于2篇;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类)需在国内省级

及以上学术期刊中公开发表论文不少于 1 篇。课题公开发表研究成果需在醒目位置独家注明“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5 年度课题+《课题名称》+（课题编号）”字样，未独家注明的公开发表成果，不视为该课题的研究成果。公开发表成果需提供国内权威中文期刊数据库中的查询报告。

阶段性成果应为课题获批立项后、研究期限内的成果，与课题研究主题无关的材料，不得列入本课题的研究成果。除研究总报告外，课题负责人至少为 1 篇研究成果（包括著作、论文、咨政报告等）的第一作者、通讯作者或独立作者。

（四）研究经费

课题获批立项后，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仅对所在单位为区直高校的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 类）负责人拨付研究经费。其他单位的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 类）负责人，因自治区财政部门不再转拨经费的缘故无法拨付研究经费。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 类）和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 类），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均不提供研究经费资助。建议获批立项课题所在单位，给予有研究经费拨付的课题相应配套经费资助，给予无研究经费拨付的课题每项不少于 0.5 万元经费资助。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资格

申报人（课题负责人及成员）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科学

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类）和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类）负责人须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应职务）或者博士学位。

在本次申报中，申报人只能作为课题负责人申报1项课题，且不能同时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其他课题的申报。历年已立项但截至2024年6月30日前尚未结题的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除委托课题外）的负责人，不得作为课题负责人申报本次课题。凡近3年被中止课题的负责人，不得作为课题负责人申报本次课题。凡近5年已经获得全国教育科学、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的负责人，原则上不能以相同或相近主题申报本次课题，一经发现，予以取消。

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本人书面同意并签字确认，否则视为违规申报。课题组成员当年最多只能同时参加2项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含本年度专项课题）的研究。原则上，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为高等学校的，课题组成员人数不得超过11人（含课题负责人），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为其他单位的，课题组成员人数不超过16人（含课题负责人）。鼓励组建跨单位的研究团队。

（二）推荐限额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各设区市专任教师数和历年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情况测算，确定了各设区市推荐限额。各设区市要在推荐限额内择优推荐课题，各学段推荐课题的数量比例与本地各学段专任教师数占比相当，建议各设区

市内同一单位推荐课题数量不超过 10 项。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单位每校推荐课题数量不超过 10 项，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单位每校推荐课题数量不超过 5 项，其余高等学校每校推荐课题数量不超过 5 项，设有附属中小学校、幼儿园的高校在推荐限额外另增 1 项用于附属学校课题申报。区直中等职业学校每单位推荐课题数量不超过 3 项，自治区教育厅属事业单位每单位推荐课题数量不超过 5 项。各设区市、各单位具体推荐限额详见附件 1。

四、报送要求

本次课题全部采取网上申报，不接受线下递交纸质材料申报。申报人在填写材料时，需自行明确并正确填写所申报的课题类别。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 类）、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 类）、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 类）只从相应的课题类别中评审遴选，原则上不跨类评选立项。

（一）网上申报网址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https://jyqxghb.gxeduyun.edu.cn>）首页下方的“课题申报与管理系统”（以下简称课题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

（二）网上申报流程

1. 各设区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或教育科学规划办在课题系统内查看本级课题配额（即申报推荐限额）并完成本市内各辖区课题配额设置。各高等学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

校、厅属事业单位无需进行配额设置。如本级课题配额设置有误，请及时与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

2. 各课题负责人在课题系统中如实选择本人当前所在单位进行账号注册，使用身份证号和初设密码登录课题系统，在课题负责人本人账号中完成课题信息的填写，上传含签章的PDF版《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和《设计论证活页》后，及时提交上一级科研管理单位进行审核。课题负责人网上申报操作流程可参见本通知的附件3。相关表格2024年最新模板请在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的“下载专区”查询下载。未使用模板填写申报材料及在系统中错选类别的课题，原则上不纳入评审。

3. 各县（市、区）教研室、设区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或教育科学规划办、高等学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厅属事业单位，需在时限内于课题系统中，完成本级课题申报材料的审核，填写评审意见，将审核通过的课题申报材料及时提交至上一级科研管理单位，将审核不通过的课题申报材料及时退还给课题负责人。

4. 于课题系统内提交到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所有材料（课题状态显示为“待立项审批”），均视为经过各单位审核同意、推荐参加自治区级遴选的材料。各设区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或教育科学规划办、各高等学校需按照附件4指引于系统内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申报汇总表》，

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厅属事业单位需将加盖单位公章的《申报汇总表》发送至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电子邮箱。本次申报期间各级科研管理单位不得收取任何申报评审费用。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三）网上申报时间

课题系统开放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4 日上午 10:00 起至 10 月 9 日下午 23:59 止，逾期不再受理。

各设区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或教育科学规划办、高等学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厅属事业单位需在此时间内于课题系统中完成本单位网上申报材料的全部审核及报送工作。各科研管理单位的具体审核流程及时间由各单位自行决定并应予以公告。

五、课题管理

本年度课题遴选由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组织。遴选结果报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定后进行公示，无异议后下达课题立项通知。课题状态及结果可以在课题系统中进行查询，最终立项名单以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印发的通知文件为准。

获批立项的课题由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课题系统按《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等 4 个文件（桂教科学〔2018〕15 号）进行过程管理、成果鉴定和办理结题手续。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对课题研究成果进行

使用、宣传和转化推广。申报材料原件请有关单位和申报人自行留底，以备结题阶段使用。

未尽事宜，请联系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69号自治区教育厅办公楼1709室，邮编：530021，联系电话：0771—5815396、5815194、5815302，电子邮箱：gxjyqxghb@163.com。

- 附件：1. 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课题申报推荐限额表
2. 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课题选题方向
3.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4.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网上报送操作指南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4年9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5 年度 课题申报推荐限额表

各地各单位		推荐限额 数量（项）
各设区市 (共 500 项)	南宁市	84
	柳州市	50
	桂林市	50
	梧州市	30
	北海市	25
	防城港市	8
	钦州市	35
	贵港市	42
	玉林市	50
	百色市	37
	贺州市	18
	河池市	35
	来宾市	18
	崇左市	18
各高等学校	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单位 (每单位)	10
	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单位 (每单位)	5
	其他高等学校 (每单位)	5
区直中等职业学校 (每单位)		3
教育厅属事业单位 (每单位)		5

广西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5 年度课题选题方向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开创教育研究的新局面，应对广西教育发展的战略需求，引领广西教育研究最新趋势，探索广西教育改革的新途径，促进广西教育科研事业的繁荣发展，提供如下选题方向，申报人可以此为基础自拟选题。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2. 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研究
3. 教育强国建设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4. 中国式教育现代化与现代教育制度研究
5. 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
6. 教育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
7. 数智时代教育服务模式变革研究
8. 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研究
9. 中国教育学自主知识体系构建研究
10.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研究
11. 人口变化形势下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研究
12. 推进面向东盟的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研究

13. 数据支持的教育决策研究
14. 教育数字化与区域教育均衡发展研究
15. 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发展趋势研究
16. 教育数字化与数字生活研究
17. 推进教育数字化和终身学习研究
18. 教育家精神与教育家办学研究
19. 中国特色教师教育体系和管理机制构建研究
20. 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21. 教师研修共同体建设研究
22.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研究
23. 大思政工作体系构建研究
24. 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研究
25.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融入广西思政课教学研究
26. 面向中国式现代化的高等教育强国建设研究
27. 高等教育的国际化与本土化研究
28. 建立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29. 加强广西“双一流”建设、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与评价研究
30. 完善高等教育科技创新机制研究
31. 研究生教育服务国家发展战略与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
32. 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33. 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研究
34. 构建广西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研究
35. 新课程标准与教学改革研究
36. 教材建设基本理论与实践研究
37. 广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进机制研究
38. 学前教育、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研究
39. 五育融合与人的全面发展研究
40. 五育并举推进立德树人新生态新格局构建研究
41. 基于核心素养、跨学科主题学习的新课程、新教材与教学创新研究
42. 以大概念、大单元、任务群等为组织方式的学科课程设计与教学方式创新研究
43. 数字化时代学生学习研究
44. 教育“双减”背景下中小学教师与学生负担问题研究
45. 科学教育与科学素养研究
46. 乡村振兴背景下乡村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
47. 现代家庭教育与儿童成长研究
48.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研究

附件 3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网上申报操作指南

本次课题申报需由课题负责人完成，具体步骤包括进入系统、注册用户、在其用户账号中填写课题信息和上传申报材料等，不得使用课题组成员的账号进行申报操作。

请课题负责人完整阅读此操作指南，明确当中“注意事项”后，再进行具体操作。请注意检查上传材料的清晰度。操作方法为勾选课题后点击“上传材料”按钮，点击已上传材料的文件名进行预览。如需替换已上传材料，则点击材料文件名右侧“×”删除，再重新上传。系统中上传的材料均可使用此方法进行预览和替换。

一、进入系统

请登录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 <https://jykgxghb.gxeduyun.edu.cn>，点击首页下方左侧“课题申报与管理系统”模块进入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信息系统，或直接输入网址 <https://ghkt.gxeduyun.edu.cn> 进入。推荐使用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打开系统。

系统开放时间为每天 6:00 至 23:59，其余时间为系统维护时间，此时间内用户无法登录系统，操作数据也不被保留。

二、注册用户

点击“注册用户”按钮，进入到用户注册协议界面，认真阅

读内容后如无异议，点击“同意用户协议”。于页面左上方选择“个人用户”，填写带“*”的必填项：真实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电子邮箱、所在单位、密码、手机号码、确认密码、短信验证码等，完成后点击“提交”，即刻生成账号密码。在首页登录界面输入账号（即身份证号）、密码、验证码即可登录成功。

【注意事项】

（1）本系统为实名制系统，不支持个人有多个账户，已经注册过的用户请使用原账户，登录账号为身份号码。如需要找回密码，点击登录界面下“忘记密码”，通过注册时的手机号找回。

（2）身份证号和所在单位信息在注册之后就不可修改，请谨慎、如实填写。其他信息可在登录账号后点击页面右上方“用户信息”处进行修改。

（3）课题负责人在注册时需正确选择所在单位。点击词条右侧“>”逐级找到课题负责人当前所在单位名称，点击单位名称前的小圆圈“○”选中，选中后单位名称显示为蓝色。如未能找到当前所在单位或单位名称有误或对应上级课题管理单位有误的，请与广西教育科学规划办联系。

三、课题申报

（一）进入课题申报

点击用户首页“课题申报”或左侧菜单栏“课题管理”→“课题申报”进入。

（二）基本信息填报

点击课题申报界面的“基本信息填报”按钮，弹出课题基本

信息的填写，带“*”为必填项：课题名称、关键词、课题类别、学科分类、研究类型、预期成果、所属系统、所在地市、摘要等，填写完后点击右下角“保存”按钮。

本次申报的课题类别，请在“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类）”“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类）”“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类）”三项中选一项填写。

（三）课题参与人员信息填写

1. 新增

请完成课题基本信息填写保存后，再填写课题参与人员信息。点击“新增”按钮，会出现当前登录人的信息即课题负责人信息，核校补齐相关信息后点击“保存”，再次点击“新增”按钮添加参与人员，填写相关信息后点击“保存”，完成参与人员添加。

2. 编辑

点击需要编辑的参与人员信息前方的小方框勾选，点击“编辑”按钮，在弹框内修改信息再点击“修改”即可保存修改。

（1）删除

勾选需要删除的人员信息后再点击“删除”按钮即可。

（2）成员排序

点击需要改变顺序的成员，按住鼠标左键进行上下拖动，即可对成员进行排序。

【注意事项】

(1) 请先保存课题基本信息再填写课题参与人员信息。

(2) 当前用户填报的课题，默认为该课题负责人，可对课题进行修改和管理。在提交材料后至获批立项之前，该课题负责人不可更改。

(3) 填写课题参与人员前需征得本人书面同意并在申请书上签字确认。如有课题组成员无法新增，请查阅系统页面上方弹出的提示。

(四) 上传材料

在列表中勾选课题，点击“上传材料”按钮，上传 PDF 格式的《申请评审书》（含签字、盖章）和《论证活页》文件，文件大小不能超过 10M。上传材料后点击“保存”。

(五) 提交申请

请确认课题基本信息及申报材料完整、清晰后再提交。在表中勾选要提交申请的课题，点击“提交申请”后弹出对话框，选择该课题批次名称，点击“确定”即可提交。

【注意事项】

(1) 请注意检查上传材料的清晰度。操作方法为勾选课题后点击“上传材料”按钮，点击已上传材料的文件名进行预览。如需替换已上传材料，则点击材料文件名右侧“×”删除，再重新上传。系统中所有上传材料均可使用此方法进行预览和替换。

(2) 申报材料一经“提交”，课题负责人仅有一次“撤回”修改机会，请谨慎使用。

(3) 所在单位为高等学校的，含有校章的《申请评审书》可以在确定获批立项之后、上传开题材料之前补传；所在单位为其他单位的，申报时提交的《申请评审书》至少需要有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的公章。

(4) 提交成功后，课题状态会含有“待立项审批”字样：“待立项审批_三级”说明课题在县级教研室或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审批中；“待立项审批_二级”说明课题在各设区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或教育科学规划办、各高等学校审批中；“待立项审批”说明课题已成功提交至广西教育科学规划办，正在等待评审。课题状态为“待复审”说明已完成专家初评、准备形成拟立项名单公示，“待公示通过”说明已经进入公示阶段，“待开题”说明获得了最终立项。最终立项名单以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印发的文件为准。

附件 4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网上报送操作指南

各设区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或教育科学规划办、各高等学校（为与课题系统内表述一致，以下简称“二级机构”）需按照此操作指南，在申报时限内于系统内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申报汇总表》。

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自治区教育厅属事业单位可参照此操作指南后的《申报汇总表》样表自制，或于广西教育科学规划办官网网站“下载专区”下载《申报汇总表》，在申报时限内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广西教育科学规划办电子邮箱。

一、进入系统

请各二级机构使用单位账号登录课题系统。

请打开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 <https://jykgxghb.gxeduyun.edu.cn>，点击首页下方左侧“课题申报与管理系统”模块进入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信息系统，或直接输入网址 <https://ghkt.gxeduyun.edu.cn> 进入。推荐使用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打开系统。

系统开放时间为每天 6:00 至 23:59，其余时间为系统维护时间，此时间内用户无法登录系统，操作数据也不被保留。

如单位账号需要找回密码，点击登录界面下“忘记密码”，通过注册时填写的本单位科研管理负责人手机号找回。

二、导出申报汇总表

登录单位账号后，点击首页左侧菜单栏“课题管理”→“高级查询”，于列表页面内，点击上方蓝色“高级搜索”按钮。



在弹出框内选择条件“批次名称”和“课题状态”。在“批次名称”的下拉选项中，选择本次组织申报的课题批次。在“课题状态”的下拉选项中，选择“一级立项审核”。点击弹出框内下方蓝色“搜索”按钮关闭弹框返回列表页面。



点击列表右上方“显隐”按钮调整列表内容。



在弹框右侧，勾选申请序号、课题编号、关键词、学科分类、手机号、身份证号、申请日期、立项日期共 8 项，点击蓝色“<”按钮隐藏，保留其他 8 项为显示(如下图所示)。单击右上角“×”关闭弹窗返回列表页面。



于列表页面内，点击上方绿色“导出”按钮，点击“确定”后选择保存路径下载，即可得到文件名为“高级查询导出2024*****”的 XLSX 工作表。



三、制作申报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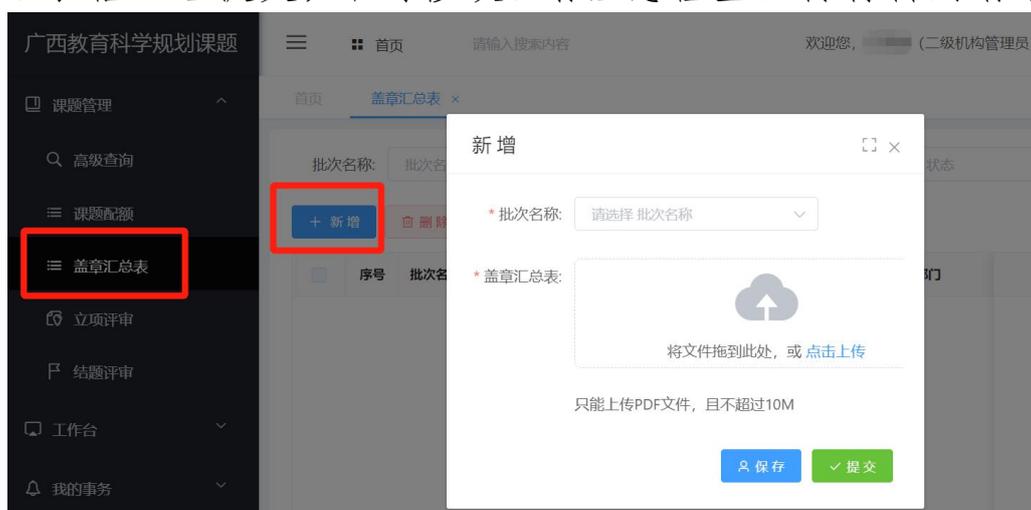
打开文件名为“高级查询导出 2024*****”的 XLSX 工作表，对表格进行适当排版，使信息显示完整。在表头上插入一行补充“推荐单位”和“制表日期”两项内容。

	A	B	C	D
1	推荐单位：××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大学		制表日期：2024年 月 日	
2	批次	课题名称	状态	课题类别

将表格打印后，于“推荐单位”处加盖单位公章（如表格为多页，则每页左上角均需加盖公章，公章需与表格部分重叠），将表格原件扫描为 PDF 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 10M，文件命名为“批次名称+推荐单位+申报汇总表”。

四、上传申报汇总表

登录单位账号后，点击首页左侧菜单栏“课题管理”→“盖章汇总表”，于列表页面内点击上方蓝色“新增”按钮。在弹出框内选择相应批次名称，上传表格原件的 PDF 扫描件，点击“提交”。表格一经提交，不可修改。请注意检查上传材料的清晰度。



如需修改已上传材料，请点击“编辑”，将鼠标移动至已上传的原材料的文件名上，点击文件名右侧出现“×”可删除原上传的材料，再重新上传新材料。



五、《申报汇总表》样表

批次	课题名称	状态	课题类别	负责人所在单位	负责人	所属系统	所在地市
		待立项审批	资助经费重点课题 (A类)			本科院校	南宁市
			自筹经费重点课题 (B类)			高职高专	柳州市
			自筹经费一般课题 (C类)			中职及技工学校	桂林市
						中小学校	……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及教研部门	
						教育系统区直单位	
						其他区直单位	

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自治区教育厅属事业单位可参照此样表自制，或于广西教育科学规划办官网网站“下载专区”下载《申报汇总表》，完成填写后打印，在“推荐单位”处加盖单位公章（如表格为多页，则每页左上角均需加盖公章，公章需与表格部分重叠），将表格原件扫描为PDF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10M，文件命名为“批次名称+推荐单位+申报汇总表”，在申报时限内发送至广西教育科学规划办电子邮箱。

